

王钢
著

命运之手



 大象出版社

命运之手

王
钢
著



 大象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命运之手/王钢著. —郑州:大象出版社, 2008.11
ISBN 978-7-5347-5251-3

I. 命… II. 王…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8) 第112940号

责任编辑 杨吉哲

责任校对 钟 骄

封面设计 王 是

张 燕

版式设计 冯 梅

出 版 大象出版社

地 址 郑州市经七路25号 邮政编码450002

网 址 www.daxiang.cn

发 行 河南省新华书店

印 刷 郑州新海岸电脑彩色制印有限公司

版 次 2008年11月第1版

印 次 2008年11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21

字 数 376千字

印 数 1—3000册

定 价 36.00元

目 录

自序·····	005
---------	-----

第一辑

包公脸上的指痕·····	009
参见岳飞夫人·····	012
常规报道·····	019
有一种品质叫虚怀若谷·····	025
极限冲撞·····	027
附：霹雳重生·····	034
错过了史来贺·····	055
附：大地丰碑·····	059
亲自·····	073
附：“将军院士”正年轻·····	074
14号楼的暖气保卫战·····	083
一窑一乾坤·····	089
天鹅之约·····	097

为二月河序	103
侠之大者	111
柏杨回故乡	113
遥寄天国的一封信	116
我与明星的那场风波	119
附：疲惫的“晓庆之夜”	125
想念老乔	128
弥补	130
让我们互相照料	133
失语的亲密	139
文学，如此甘醇丰美	142
历史之轻	146
妩媚之旅	150
大匠之门	154
台湾的豫剧孩子们	158

第二辑

黑白	167
附：孩子给孩子的祝福	168
在威尼斯雪地写下“想家”	174
罗马，因先生们而尊贵	177
亲亲的那个黄土高原	180
梦回云之南	192
大伾山记	195
嵩门不待月	199

孩子的原野	201
醒了睡莲	202
清纯	203
七夕	204
送我一座森林	205
与张艺谋同一星座	206
三八节缺席	208
夏夜的馈赠	210

第三辑

脸面	215
带老爸老妈上网吧	223
慧根	226
压岁	230
与小25岁的绅士共舞	231
饥饿的美丽感觉	244
忍者白龟	246
永不申辩	249
后果	252
奶奶的历史污点	256
昙华林	260
气数	262
幻影	266
梦霞	272
变迁	277

夜惊·····	283
原配·····	288
姆妈·····	292
弃妇·····	293
落枣·····	297
城市羌笛·····	300
疼痛·····	305
心疼·····	308
滋味·····	310
大学生·····	313
母校还记得我吗·····	320
飘零的野花瓣儿·····	322
今生有幸·····	324
放飞·····	325
芳龄五十·····	328

芬芳中飘过霹雳的气味——代跋·····331

刘海燕

自序

时光流逝，一切都已冲淡，一切都在失去。比起那些只能依赖于口头讲述往事的人，我们能用文字定格一些什么，挽留一些什么，这是写书的好处，这是生活的恩赐。

这是一本散文集。不擅风花雪月，不擅歌吟咏叹，我只偏爱于人——人事、人情、人心、人性。以一个作家的兴趣，从一名记者的视角，在这一点上都大大满足了我。散文方面也是如此，眼见的总是人，笔触的总是人，真实生活中的人，真切状态下的人。无论对古人还是今人，无论对亲密者还是陌生者，无论对阳光里的人还是阴影下的人，始终怀着少年探险一般的满腔好奇。

人啊，谁使他们的命运如此？塑造的力量来自何方？——手抚这部文稿，回望半生历史，深深地感到，我度过的人生，我见过的人生，我写过的人生，皆是命运之手操弄出来的作品——天命由此扞知矣！

从不否认人的主观能力，然而，我分明看见人们头顶上的一只手——命运之手，巨大的手掌，诡魅的舞姿。尘寰之上的这一只手，将每一个人拈于股掌，日雕月琢，出神入化，究竟是像铁匠在打铁，像魔术师在变幻术，像教书先生在挥教鞭，还是像赌徒在掷骰子，像戏台青衣在伸出一朵兰花指？

可我知道，它是严酷的，它是仁慈的。

不然，这本集子里，怎么会有这么多的折磨、这么多的庆幸！怎么会有这么多的苦涩、这么多的甜蜜！

本集作品大致分作三类。第一辑是涉及重大题材、社会文化题材的散文，第二辑是游历小品，第三辑是与个人身世相关的纪实散文。它们都保留了当年发表时的原貌，合成一个多棱镜，斑斑澜澜，折射出一个过来人的泪光与微笑。

一颗心灵，躺在命运之手的掌心，仿佛一颗星辰躺在银河之中。本来什么都不需说的，本来什么都不必说了，可还是说了这么多。

2008年8月

第一辑

郭江兴

陕县69名矿工

文怀沙

常香玉

柏杨

二月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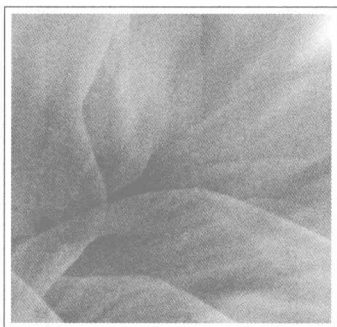
岳飞夫人李娃

史来贺

包拯

焦裕禄

乔典运



包公脸上的指痕

那一片指痕，光滑，坚硬，冰凉，凹陷在一块石碑上，凹陷在我的记忆里。

那天正逢开封菊花花会，满城尽带黄金甲，天南地北的一群作家共游花海。菊香深处，我无意之中触摸了它。

在堂堂“开封府”，大门右侧的亭子里，矗立着一通两米多高的石碑——《开封府题名记碑》。碑上密密麻麻镌刻着一份名单，竖排，一共183人。在北宋时代的汴京古城，从建隆元年至崇宁四年的147年里，他们是坐镇首都的历任开封知府。183张古旧的面孔，拥挤在不足1米宽的碑面上，表情不一，风貌各异，却都峨冠博带，声威赫赫，惊堂木的拍击声从一旁大殿中隐隐传来。

这个群体中，藏着不少震烁古今的名字。导游上上下下地指点，作家们饶有兴致地一一辨认：

性格豪爽风趣、以“背靴”故事脍炙人口的寇准；

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岳阳楼记》作者范仲淹；

人品忠直、书艺高深的蔡襄；

集政治家、文学家于一身，名列“唐宋八大家”的欧阳修；

既是奸佞之臣，书法又列苏、黄、米、蔡“宋四大家”的蔡京；

与哥哥王安石的维新政见相左的王安礼……

还有，还有，大家的目光显然并不满足，仍在逡巡，仍在搜寻，寻找一个最有代表性和象征意义的终极——包拯！大宋开封府里怎么能没有他呢，所有历史都绕不过去的包拯，老百姓心目中不可或缺的包拯！——然而，没有，石碑名单上没有这个名字。

包拯确实曾经执掌开封。北宋嘉祐年间，在这座开封府中，不仅有他的大印，他的宝座，还有传说中那忠心耿耿的王朝马汉，那威风凛凛的龙头铡虎头铡狗头铡——他的名字到哪里去了？

导游指着碑上第三排名字中间的一片空白，说：这是第93任开封知府包拯。

空白?!——这片空白,竖行宽约寸余,几乎成了一个凹坑,因为磨得油黑发亮,所以虽然无字,在斑驳的碑面上却反而更加突出了。

为什么,历任开封知府中,为什么独独包拯的名字被人磨掉?

一位北京来的作家发挥想像:是不是因为包拯开罪权贵太多,仇人出于泄愤,有意把包公的名字凿去了?

不,导游讲述真实的来历,包公的名字是被抚摸掉的,是被历朝历代的游人百姓抚摸掉的。

碑上最初是刻有包拯的名字的。来自浙江的作家叶文玲和我摸着凹痕的边缘,她说,这里还剩有“包”字横折弯的一角;我说,这里还隐约可见“拯”字一捺的末梢。

一个如雷贯耳的名字,消隐如烟,融化如水。坚硬似铁的石碑,肉体的手指多少遍才能将它磨成这样!

据说,这块《开封府题名记碑》的原碑,现藏开封市博物馆。原碑上面的包拯,就已经被当年宋代的百姓抚摸出了深深的指痕,远在南宋时期,就曾有人记述:“开封府尹题名,独包孝肃(包拯64岁卒后,朝廷赠礼部尚书,谥号“孝肃”)姓名为人所指,指痕甚深……”如今,“开封府”的这块仿碑,将古人的指痕如实复制下来了。而今天的游人百姓,又将新鲜的指痕一层一层地覆盖上去,将这处凹痕磨得更新,磨得更深。

悠悠九百年,手指犹如潮汐一般,一阵阵,一遍遍,爱抚这个名字,就好像放在包公的脸上,触摸着那一张黧黑的面孔,触摸着那一副苍黑的长髯,触摸着体温,触摸着脉搏。人们就这样用自己的指痕来拥抱他,遮护他,感知他,热爱他。这些指痕之中,有老人的,有孩童的,有男子的,有妇人的,有英雄好汉的,有文人雅客的,有农民的,有工匠的,有贩夫走卒的……然而我想,其中最多最多的,大概还是含冤受屈求告无门的手指,还是十指苍苍长着老茧的手指。它们粗拙糙硬,用力又重,长呼一声黑脸包公青天大老爷啊,手指扑落,磨下去就更深更深吧!

开封乃皇都重地,北宋朝廷当然格外用心,所以,147年里换了183任知府,平均每任执政不足一年。包拯担任开封知府的时间算是长的了,也只是一年零四个月。然而,在华人世界的戏文诗墨中,在历朝历代的老百姓心里,包公的故事已誉满天下,包公的名字已传扬千秋。

忽然,文艺评论家孙荪说了一句:包拯在开封府只有一年多,焦裕禄在兰考县也是一年多。

思绪一下子锥透了岁月的壁垒，贯通了古今。

包拯任开封知府的时间，是从北宋嘉祐二年三月到次年六月，这是他一生最酣畅的一次爆发。

焦裕禄任兰考县委书记的时间，是从公元1962年12月到1964年5月，这是他一生最决绝的一次绽放。

一年多，仅仅一年多！世人常叹人生苦短，即使荣华富贵，一生也只一瞬。然而，包拯、焦裕禄这样的人，公正为民，清廉秉政，无私无畏，鞠躬尽瘁，被人民铭刻在心碑上，被百姓传承在口碑里，官声名誉不在于居位长短，光芒喷薄不在于时间局限，对于他们来说，一年就是千年万年，千秋不朽，万古不灭。

“开封府”的这块石碑，也是历史奖赏包拯的一块无字碑。

将来，还会有更多更多的手指伸过来，抚摸石碑上的这个空白，留下敬畏的指痕，温暖的指痕，心疼的指痕……

我把手指放入这一片光滑、坚硬、冰凉的凹痕中。

2007年10月

参见岳飞夫人

供奉的李娃

无意之间，风儿吹开了历史帷幔的一角。

在河南汤阴，岳飞故宅的正殿里，李娃进入了人们的视线。这是一尊塑像，素衣素面，与英雄岳飞一起，双双端坐于供台之上。他们的脚下，香烟袅袅，已经飘落八百年的灰烬了。

我仰望塑像，李娃这个名字，好似一枚石子叮咚入水，激起了一串涟漪：岳飞的英名如雷贯耳，怎么没有听说过他的夫人李娃？唐代有一部传奇《李娃传》，相隔天壤的两个女人恰巧同名；按豫北一带的乡习，女子一般不会取李娃这样的名字……

忽然，又一句解说恍惚传入了耳中：“……她是岳飞的第二位夫人，因为对岳家有功，所以也供奉在这里。”

平时人们口口相传，只是津津乐道岳飞、岳云、张宪等岳家军。英雄身后的女眷们，却一向总是缺席，除了那位传说在儿子脊背上刺字“精忠报国”的岳母，其余的都寂寂无名。

我问热情陪同的汤阴人：岳飞的原配夫人呢？

这本是随口一个寻常话题，不料，对面一阵沉默，还有一点躲闪。好一会儿，才压低声音答非所问：……这是出去打仗以后又娶的。

呀，一不小心，大概触到岳飞家乡人的一个忌讳了。

宋代抗金将领岳飞，是一位伟大的民族英雄，一个崇高的爱国主义象征。汤阴县城的“宋岳忠武王庙”，已经成为当代青少年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特别是在广大的民间，悠悠八百年来，从大陆到港、澳、台乃至东南亚，戏文传唱，家喻户晓，庙宇遍布，香火不绝，岳元帅的地位已经几近于神。

而天下的岳飞，更是中原的岳飞。北宋徽宗崇宁二年（1103年）的一个春夜，

岳飞出生于今河南省安阳市汤阴县的程岗村。对中原的这个亲生男儿，河南乡亲们的情分更如一条巨大的精神河流，世代代汹涌澎湃。

可是至今，大部分河南人都不知道岳飞身边有一个李娃。

汤阴人护卫着一个什么故事呢？

改嫁的刘氏

回来查阅历史资料，几番掩卷，几回唏嘘。岳飞是一本血染的大书，实实令人不忍翻看。

为什么走进岳飞庙的千万游人，对并排跪在门口的五具奸佞铁像秦桧、王氏、万俟卨、张俊、王俊，都忍不住去掴他们的耳光，连王氏那一双丑陋的乳房都被乡人们恶作剧地摸得发亮以羞辱秦桧？这股仇恨的反面，是为英雄无力回天的一腔愤懑，是对英雄连心连肝的一种爱怜。——诚如一位河南乡土作家所言：“中国的民族英雄很多，可为什么老百姓一提起岳飞就格外动感情呢？除了爱国主义，除了民族精神，还有一点，就是因为老百姓觉得他冤！”

悲剧是最有力量的，悲剧是将最有价值的东西毁灭给人看。而在历史舞台下，中国老百姓是最有灵犀的悲剧观众。

对于汤阴人来说，更是沉冤入骨了。曾经落在岳飞身上的每一条鞭笞，曾经割在岳飞心上的每一道创伤，都由故乡后人一代又一代地体验，一代又一代地感同身受。

也许，已经满负荷的骆驼背上，再也不愿加上一根如椽之痛了，这就是他们讳言岳飞第一个妻子的原因？

据历史专家考证，岳飞的四个哥哥先后夭折，他的乳名唤作五郎。岳家原是有几百亩薄田的自耕农，后来涝灾惨重，民不聊生，典卖田亩，借高利贷，到了“公私之债交争互夺，谷未离场，帛未下机，已非己有”的境地。岳飞16岁娶妻刘氏，第二年生岳云，7年后又生岳雷。在此期间，岳飞两次应募从军。到24岁时，已经成长为一个自觉的爱国战士的岳飞，前往相州（今安阳），第三次挥戈从戎，毅然北赴抗金前线。

后来，金兵的腥膻铁蹄大举南下，攻克相州，占领汤阴，并在这里构筑营寨。史料记载，“刘氏两次改嫁，岳云、岳雷由祖母姚夫人抚养。”

《尽忠报国——岳飞新传》写道：“岳飞的故乡沦陷后，有个同乡前来寻找岳飞，告诉他母亲姚氏和前妻刘氏的消息，并且转达了姚氏的反复重嘱：‘为我语五

郎，勉事圣天子，无以老嫗为念也。’岳飞愤恨刘氏的背信弃义，姚氏和岳云、岳雷的凄惨境遇更使他卧不安、食不甘。他派人潜入汤阴县，前后18次，才将母亲和两个儿子接到自己的军营……”

——岳飞的妻子改嫁？

——一代英烈曾经遭遇婚姻不幸？

说实话，得知这段史实，我真是不敢置信。原还以为岳飞的原配刘氏是去世了。如果当初她是去世了，如今汤阴人也不必这么隐忍了。

旷世大英雄岳飞啊，风烟茫茫，他的容颜再向何处寻觅？——然而，人人心中都有一个相同的岳飞，那是一副昂藏七尺之躯，长身玉立，相貌堂堂，魁梧豪壮，英武诚厚。他也许并非天庭饱满、剑眉高耸、星目圆睁、长髯飘拂，但是怀抱弯弓，长枪在手，声如洪钟，号令万众，浴血征战，横扫千军，仅仅这一腔忠诚果敢的男儿浩气就足够了，仅仅这一派严正壮烈的大将风范就足够了！一个女人有幸获得上天赐予的这样一位丈夫，纵然千辛万苦，纵然寒窑独守，也是幸运，也是幸福，夫复何求！

可叹刘氏，你究竟还要什么？

宋史专家王曾瑜在致汤阴县文化馆王波清的信中谈到：“岳飞原妻为刘氏，刘氏在岳飞从军后改嫁，另娶李氏。……据钱汝雯所编《岳飞年谱》中引《金佖宗谱》，并无刘氏，这当是后世子孙为之避讳。在宋代，妇女改嫁是很普遍的事。禁止妇女、特别是寡妇改嫁，主要是明清的事。”

后世子孙为什么“为之避讳”呢？

出于对中原民性的一些理解，我想，后世子孙“为长者讳”、“为尊者讳”，当然也有为了少年英雄岳云、岳雷的缘故，刘氏毕竟为其生母，还须掩留情面；然而更主要的原因，大概还是不忍触动岳飞的感情伤疤，岳飞一身的创痕已经够多了！

豫北一带的民风，至今端方淳厚，刚毅耿介。对于妇人离弃之事，丈夫一般是不肯咽下这口气的，必定还以颜色，决无迁就转圜的余地。

痛哉岳飞！正在前线厮杀的他，突然闻知后方家变，羞愤交加，遥望北天，国不国，家不家，又是怎样的一番“怒发冲冠”！

沙场中，马背上，他默默地追问前妻——你为什么要走？上有白发老母风中之烛，下有幼儿嗷嗷待哺，你忍心抛下他们吗？丈夫保家卫国，出生入死，你不理解他的一颗忠心吗？儿子渐渐长大成人，你不怕他们因你而蒙羞吗？……以前从军带着你住过军营，这次留你在家照顾老小，你却……你还年轻，才二十多岁，乱世穷